

山东省高级人民法院政治部文件

鲁高法政〔2020〕24号

山东省高级人民法院政治部 关于郝来源等同志退出法官员额的通知

济南、青岛、烟台、潍坊、济宁、泰安、威海、临沂、德州、聊城、滨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政治部：

根据《人民法院员额退出办法（试行）》（法发〔2020〕2号）、《山东省员额法官检察官退出管理办法（暂行）》（鲁政发〔2017〕14号）规定，经研究，同意以下23名同志退出法官员额：

郝来源	济南市莱芜区人民法院
余彩云	青岛市市北区人民法院
高新德	青岛市城阳区人民法院
王文丽	烟台市福山区人民法院
王志强	烟台市莱山区人民法院
车秀德	烟台市牟平区人民法院

李广斌 莱州市人民法院
李松波 莱州市人民法院
程延平 海阳市人民法院
贾 乐 潍坊市潍城区人民法院
张元涛 昌邑市人民法院
赵伟军 鱼台县人民法院
张 岩 泰安市中级人民法院
马素本 泰安市岱岳区人民法院
梁洪逢 荣成市人民法院
王照亮 沂水县人民法院
曹运绪 费县人民法院
李 斌 平原县人民法院
王保军 聊城市茌平区人民法院
金华伟 高唐县人民法院
孙兴春 滨州市中级人民法院
崔树国 博兴县人民法院
张建武 无棣县人民法院
特此通知。

山东省高级人民法院政治部

2020年5月25日

